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和电气”）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该评价报告经董事会审核批准公布。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根据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的要求，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出发，以风险为导向，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万和电器有限公司、广东万和电气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万和电气配件有限公司、万和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广东万和热能科技有限公司、万和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的俄罗斯子公司（俄文名称：ФИЛИАЛ ЧАСТНОЙ КОМПАНИИ С ОТВЕТСТВЕННОСТЬЮ, ОГРАНИЧЕННОЙ АКЦИЯМИ, ВАНВАРД ИНТЕРНЭШНЛ (ГОНКОНГ) ЛИМИТЕД）、Vanston Inc.、Vanward Home Appliance Co.,Ltd、Vanward Electric (Thailand) Co.,Ltd.、合肥万和电气有限公司、广东万和净水设备有限公司、广东万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广东万和聪米科技有限公司、中山万和智慧家居贸易有限公司、杭州万和智慧家居贸易有限公司、万和（武汉）销售有限公司、广东万和不动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万和智厨电气销售有限公司和江苏万和智家用电器销售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法人治理结构、内部组织架构、发展战略、社会责任、企业文化、风险评估和管理、信息系统与沟通、人力资源管理环节内部控制、固定资产管理环节内部控制、责任分工控制环节内部控制、财务管理环节内部控制、资金管理环节内部控制、采购管理环节内部控制、研发管理环节内部控制、销售管理环节内部控制、成本和费用管理环节内部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内部控制、独立稽核环节内部控制、内部审计。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发展战略、销售管理环节内部控制、采购管理环节内部控制、资金管理环节内部控制等业务。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控制环境

1、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为经营决策机构，可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同时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部门均对董事会负责。监事会为经营监督机构，负责监督公司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据统计，在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成员共有 7 人。

2、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根据经营管理和实际发展的需要，对 2024 年的内部组织架构进行了优化调整。设立总裁办公室，总体负责公司日常工作；设立技术管理委员会、产品管理委员会，负责对经营管理重大事项、重要事项进行快速评审决策。根据各业务体系的业务特征，将所有经营平台和部门分类、归纳为职能部门、内销体系、外销体系、研发体系和制造及供应链体系。职能部门包含财务中心、人力资源中心、用户服务中心等，负责提升品牌力和运营效率；内销体系包含国内营销中心、国内企划中心、新能源营销中心和采暖事业部，外销体系包含国际营销中心和生活电器事业部，共同负责实现公司收入、利润目标；研发体系包含中央研究院、全球燃气具研发中心、生活电器研发中心等，负责解决长期、持续的产品竞争力问题；制造及供应链体系包含模具中心、供应链中心、配件中心等，负责打造总成本领先优势。各部门分工明确、各司其职、相互协作、相互监督，确保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有序进行。

3、发展战略

发展战略是企业生产经营的终极目标，也是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系统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公司深耕燃气具领域，基于未来的发展目标和愿景提出了“121 梦想”的产业发展战略。在“121 梦想”中，公司将坚守燃气具主业、坚定做强厨房和卫浴两个空间、坚持培育一个以新能源模式为主导的增长第二引擎作为战略内涵，为公司推广智能家电、集成家电与功能化家具等产品的发展需要提供了战略指导。同时公司将产品驱动、效率增长、数智升级和全球运营作为未来经营四大战略主轴，大力推进平台数智化建设，从而实现家电智能化的目标。在当前的战略愿景

中，公司将继续聚焦燃气具领域“做精、做专、做强、做久”，坚持以技术创新构建未来竞争力，励志成为全球燃气具领导品牌。

4、社会责任

公司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在谋求企业发展壮大的同时，持续发展起人文关怀、环境保护等非商业方面的社会贡献，从而促进公司以回馈社会为己任，实现与社会和谐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劳动关系的协调，在生产经营的同时积极开展优秀员工表彰和企业文化宣传等活动，不断完善和实施各类福利政策，努力打造出用工环境良好、生活氛围融洽的友好工作局面。

公司在生产方面积极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并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确保安全生产工作能得到有效部署和实施，从而最大限度避免安全隐患和环境污染的发生。2024 年公司未发现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公司积极投身公益事业，连续多年赞助大型公益活动、改善教学设施、扶助贫困人群等，在教育、基金工程、救灾扶贫和科研等方面为社会做出了贡献。

5、企业文化

企业文化是企业的灵魂，也是实现企业成就长青基业的重要法则。随着经营的发展，公司构建了一套涵盖使命愿景、价值观、经营理念和企业精神的企业文化体系，并对其中内涵进行不断的丰富和提升。

公司的使命是：创造健康、舒适、和谐的生活。

公司的愿景是：全球燃气具领导品牌。

公司的价值观是：成就客户、奋斗为本、共创共赢。

公司的品牌观是：践行“让家更温暖”的暖科技理念。

公司发展至今，始终贯彻落实“专业专注、创业创新”的经营哲学，坚持以共创共享激励员工，以目标双赢管理企业，充分发挥员工的使命感、归属感和责任感，增强企业凝聚力，实现企业与员工的共创共赢。

（三）风险评估和管理

根据预防和应对风险的需要，公司制定并修改了《风险管理程序》，对风险管理的范围、职责、管理内容和要求以及风险的报告和记录做出了梳理和规范。按规定，总裁负责风险管理所需资源的提供，并负责风险可接受准则方针的制定，

按制定的评审周期保持对风险管理的评审；质量管理部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程序》，按文件所要求的周期组织实施风险的评审，落实风险措施有效性；各职能部门及各经营单位负责本部门的风险评估，并制定相应措施规避或降低风险；国内营销中心、国际营销中心负责收集产品售后风险信息和本部门的风险识别，并制定相应措施规避或降低风险。公司通过规范风险管理程序，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之内。

（四）信息系统与沟通

公司通过不断修改和完善《信息沟通和协商控制程序》等制度，建立了完善的信息与沟通机制，为信息的畅通流转提供制度保障。公司高度重视内、外部信息的交流与协商，对内搭建信息共享平台，将公司业务、管理通知、制度文件等内容纳入其中，实现了信息的内部流通和共享；对外加强对行业协会、政府部门等外部机构的沟通和反馈，及时收集外部信息进行内部传达，并以顾客为关注点，使用书面或电子媒介的形式将顾客关心的情况进行外部披露和宣传，从而满足顾客的信息需求。

为提高工作效率，实现数据和信息的高效流通，公司针对销售、财务、行政、设备管理等不同方面搭建了专门的信息系统，避免了信息的混杂无序。同时公司各类业务流程控制均可通过 OA 系统进行审批，促使信息流转公开透明。

（五）控制活动

1、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政策，明确规定了招聘、晋升、考勤、绩效考核、薪酬福利、离职等管理办法，为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提供了制度规范。公司高度注重员工的素质培养，在绩效管理方面积极融入个人发展目标，通过“制定个人绩效计划——修订计划——绩效辅导——绩效评价——绩效反馈——绩效应用”的系列流程实现科学的绩效管理和个人成长。

在人才培养模块，一方面，公司注重人才梯队的储备工作，对公司储备生的招聘、录用、培训、转正、定岗的实施和管理进行了科学的年度培养方案，同时积极开展“大学生开放日”等招聘活动，为公司团队输送了新人才。另一方面，公司持续开展内部各级干部梯队培养，通过实行培训考核管理制度等培养方案，

引导各层管理干部稳步提升。

2、固定资产管理

公司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对固定资产的购买、调拨、闲置报废、维修、盘点清查等相关控制程序进行了规范，其中明确规定了财务管理中心、工厂制造部设备安全科资产管理员和固定资产使用单位对固定资产的管理职责，确保了固定资产的采购、验收、盘点、报废等相关流程都能得到有效监督。目前，公司对固定资产的管理已经涵盖了固定资产管理内部控制的各个方面，公司的固定资产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

3、责任分工控制

公司按照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针对授权审批、会计记录、业务经办、资金保管等岗位实施相应的分离措施，对重要岗位设置一岗双人、双职、双责，从而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的工作机制，以达到相互制约的效果。同时公司明确了重要岗位的上级部门或人员对其应有的监督措施和监察责任，必要时应配合内部审计进行共同监管。

4、财务管理

（1）凭证与记录控制：合理制定了凭证流转程序，经营人员在执行交易时能及时获取或编制有关凭证，并将相关凭证及早送交会计部门以便记录。在会计处理完成后，已登账凭证依序归档。各种交易必须作相关记录，并且将记录同相应的分录独立比较。

（2）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

（3）交易授权控制：明确了授权批准的范围、权限、程序、责任等相关内容，单位内部的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也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

5、资金管理

公司通过建立《备用金管理制度》《投融资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资金申请流程，明确审批权限，细化资金管理职责。公司的资金管理工作整体以全面预算管理为基础，按预算规划对货币资金进行统筹安排；针对已支付的货币资金，

不断强化责任追究机制，确保资金安全；加强对投、融资业务的控制管理，对各类投资的决策管理、审批权限进行了严格规范。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重大违规事项，公司资金管理控制的流程规范，分工合理，职责明确。

6、采购管理

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程序》《新供应商开发管理规定》《采购价格管理标准》《采购合同管理标准》等制度，通过规范物资采购流程、设立采购合同管理标准、加强监督机制等方式对采购的请购需求、请购批准、供应商评选、询价比价、合同设立、采购执行等流程进行了制度的规范和管理，各环节的职责明晰，标准明确。另外，目前采购的各类环节均可通过线上渠道进行审批管理，极大地简化了采购流程，同时相关操作记录完整，方便公司进一步实现对采购管理的有效监督。

7、研发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科技创新的发展，将研发创新作为企业重要的发展战略。一方面，公司积极制定《研发项目管理规定》《研发项目配置管理规范》等制度，对研发立项、过程开发、结项验收、成果考核等研发环节进行了规范；另一方面，公司设立中央研究院，并根据技术管理、技术规划与先行研究、知识产权、科技管理的需要对中央研究院进行了内部的职能划分。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完善和先进的研发体系，公司在报告期内先后取得了两项燃气热水器技术双获国际先进成果鉴定、电热水器科技项目获国际先进成果鉴定、知识产权领域获国家级荣誉等成果，研发能力受到广泛认可。

8、销售管理

公司已对销售业务进行了科学严谨的管理，通过制定《运中市场价格管理办法》《信用管理制度》《物流委外运输管理程序》《经销商（含平台）、电商残损机退换货管理规定》等制度，明确各业务部门的权责及相互制约措施，严格把控了产品定价、信用审批、物流运输、售后管理、账款催收等销售关键节点。在收款管理方面，由业务部门对客户进行日常的信用管控，定期对客户信用进行走访评价，及时对到期的应收账款进行催收。公司积极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营销策略的调整，对销售管理的内部节点进行了严格规范，公司销售管理的内部控制执行是有效的。

9、成本和费用管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结合当前规章制度，公司制定了《2024 年国内营销销售费用管理规定》《业务接待用餐管理制度》《出差管理规定》《管理费用管控制度》等制度及规章，为规范费用支出的合理性、明确费用报销的标准及审批流程提供了指导。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费用申请均按要求进行了流程申请和审批，相关部门定期对月度的费用申请情况实行了统计和分析。公司成本费用的内部控制执行有效。

10、计算机信息系统控制

为保障公司电子信息系统安稳运行，IT 管理部门制定并修改了《信息安全控制程序》《上网管理标准》《应急预案控制程序》等制度，对信息系统的研发和控制、系统维护、上网管理、信息安全保障、突发事件处理等方面进行了全方位的控制和管理。公司的信息系统控制制度得到有效制定和实施，保障了信息系统的安全运行。

11、独立稽核控制

公司专门设立内审机构，对货币资金、有价证券、凭证和账簿记录、物资采购、成本费用、付款、账实相符的真实性、准确性、手续的完备程度进行审查、考核。

（六）内部审计

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负责承担审核公司财务信息、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等职责，确保了董事会对公司经营管理层的有效监管。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监察部，对公司内部的经营管理履行独立的监督职责。目前，公司已通过制定《内部审计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内部审计的对象、方式、工作程序、职权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审计监察部在日常工作中需按照制度的规定，定期对公司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审计检查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审计监察部将在问题整理的基础上进行原因分析和整改建议，并及时按照内部审计的规定进行报告。公司定期对各项内部控制进行评价报告，善用内部监督机制和外部沟通渠道获取内部控制缺陷，对小问题及时更正，对大问题严肃追责。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内部控制的各职能部门和监管机构的报告及建议，并采取各种措施及时纠正控制运行中产生的偏差。

（七）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财务报告缺陷认定的定量判断标准如下：

缺陷分类	资产总额 潜在错报	营业收入 潜在错报	净利润 潜在错报
重大缺陷	错报金额 $\geq$ 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0.5%	错报金额 $\geq$ 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0.5%	错报金额 $\geq$ 合并报表净利润的5%，且超过3,000万元
重要缺陷	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0.3% $\leq$ 错报金额 $<$ 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0.5%	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0.3% $\leq$ 错报金额 $<$ 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0.5%	合并报表净利润的3% $\leq$ 错报金额 $<$ 合并报表净利润的5%，且1,800万元 $<$ 错报金额 $\leq$ 300万元
一般缺陷	非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即为一般缺陷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①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下列特征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 A、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 B、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C、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 D、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

②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以下特征的，认定为重要缺陷：

- A、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B、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C、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 D、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③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依据缺陷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来确定。

(1)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缺陷分类	认定标准
重大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 500 万元及以上
重要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500 万元
一般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 10 万元（含 10 万元）-100 万元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①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

- A、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 B、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 500 万元以上的处罚；
- C、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
- D、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 E、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 F、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

②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

- A、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 B、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
- C、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 D、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E、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③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 A、公司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
- B、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C、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 D、公司存在其他缺陷。

3、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